

证券代码：873330

证券简称：正华钢构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正华钢构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5 日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330	正华钢构	2024 年 12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梅州市梅江区三角镇陶然居 33 栋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关联租赁的议案》

广东正华绿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正华绿能”）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。正华绿能拟租赁正华钢构厂房屋顶用于建设、运营户用光伏电站，租赁费用按市场价格计算，单价为 10 元/平方米/年，租赁面积约为 4522 平方米（实际面积以签订合同为准），全年租赁费为 45220 元（实际金额以签订合同为准），租金按年支付，租赁期限为二十年，合计租赁费用为 904400 元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叶山才、叶远才、林志强、梅州市梅县区金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向广东正华绿能科技有限公司承接工程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广东正华绿能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租赁厂房屋顶用于建设、运营户用光伏电站，公司拟向正华绿能承接该光伏电站的工程项目，该项目价格为 200 万元，具体项目名称、单价、数量、期限等以交易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及相关结算单为

准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叶山才、叶远才、林志强、梅州市梅县区金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、（二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，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由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 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 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 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 账户卡；
- 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4 日 15:00-17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罗珊 0753-261118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费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记录人签字并加盖公司董事会章的《正华钢构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正华钢构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9日